**重庆奕翔化工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甲基丙烯酸甲酯、6万吨甲基丙烯酸和8万吨甲基丙烯酸特种酯项目（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2021年8月30日，重庆奕翔化工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单位）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年产45万吨甲基丙烯酸甲酯、6万吨甲基丙烯酸和8万吨甲基丙烯酸特种酯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聘请了3位专家，参加单位有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重庆新天地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沈阳石油化工设计院（环保设施设计单位）、上海利柏特建设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施工单位）。验收组通过现场踏勘，听取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情况的介绍，审阅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并形成如下意见：“通过现场检查，重庆奕翔化工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甲基丙烯酸甲酯、6万吨甲基丙烯酸和8万吨甲基丙烯酸特种酯项目（一期工程）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公司设置了环保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规章制度。项目污染治理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按环评、批复以及重大变动申请材料中相关要求落实，废气和废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验收组认为，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报告完成后，应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验收报告，现对《重庆奕翔化工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甲基丙烯酸甲酯、6万吨甲基丙烯酸和8万吨甲基丙烯酸特种酯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进行公示。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的方式向我单位提交意见（请公众在提交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以便我单位及时向您反馈信息）。

编制单位联系人：郑工18875032522

建设单位联系人：邹工15730269353

公示期：自公示之日起20个工作日

重庆奕翔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9月6日